## 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钦州市第二人民医院的钦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医院住培管理系统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医院住培管理系统</u>,属于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</u>;承接企业为<u>上海医锦医创信息</u> 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<u>4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28. 316832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04. 610121</u> 万元, 属于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 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

医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13日